

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3 年 1 月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项目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1) 建设主流舆论阵地，宣传党的决策部署、思想理论、核心价值观，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舆论支持。

(2) 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积极开展全媒体新闻宣传，承担向各级新闻媒体采访、撰写和报送新闻稿件的任务。

(3) 承担区属融媒体平台的建设、运维、管理等工作；建设“互联网+大学”、“媒体+政务+服务”等相关业务平台，推动媒体与公共服务领域深度融合。

(4) 配合全区中心工作，承担全区音视频、图片等融媒体资料的收集、留存、保管、使用等工作。

(5) 配合区委宣传部（区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做好网络舆情的日常监测，及时收集、分析、研判和应对涉及洪山区的舆情信息，开展对负面舆情、负面新闻的协调和引导。

(6) 开展媒体融合技术的研究、推广和使用，承担宣传人才培养等工作。

(7) 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由机关及下属 0 个二级单位组成，其中：行政单位 0 个、事业单位 1 个(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0 个)。

(三) 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总编制人数 24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24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人)。在职实有人数 17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7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13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3 人。

第二部分

附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20.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2.3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82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25.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70.3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20.54	本年支出合计	720.54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720.54	支 出 总 计	720.54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附表2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720.54	720.54	720.54														
008	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	720.54	720.54	720.54														
008001	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本级	720.54	720.54	720.54														

附表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720.54	511.24	209.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2.37	363.07	209.30			
20133	宣传事务	572.37	363.07	209.30			
2013350	事业运行	363.07	363.07	0.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209.30	0.00	209.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82	52.8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82	52.82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82	22.8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30.00	3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00	25.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00	25.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00	25.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36	70.3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36	70.3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00	5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8.18	8.18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17	12.17	0.00			

附表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20.54	一、本年支出	720.5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20.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2.3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8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25.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70.3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720.54	支 出 总 计	720.54

附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20.54	511.24	438.94	72.31	209.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2.37	363.07	292.33	70.75	209.30
20133	宣传事务	572.37	363.07	292.33	70.75	209.30
2013350	事业运行	363.07	363.07	292.33	70.75	0.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209.30	0.00	0.00	0.00	209.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82	52.82	51.26	1.5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82	52.82	51.26	1.56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82	22.82	21.26	1.5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00	25.00	25.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00	25.00	25.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00	25.00	25.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36	70.36	70.36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36	70.36	70.36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00	50.00	5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8.18	8.18	8.18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17	12.17	12.17	0.00	0.00

附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11.24	438.94	72.3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7.65	417.65	
30101	基本工资	71.19	71.19	
30102	津贴补贴	30.51	30.51	
30107	绩效工资	207.15	207.1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00	3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00	25.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80	3.8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00	5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31		72.31
30201	办公费	8.21		8.21
30202	印刷费	0.50		0.50
30205	水费	0.40		0.40
30206	电费	4.50		4.50
30207	邮电费	1.80		1.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9.71		9.71
30211	差旅费	1.50		1.50
30213	维修（护）费	0.50		0.50
30216	培训费	2.00		2.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6.47		6.47
30229	福利费	8.00		8.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80		8.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2		19.9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29	21.29	
30302	退休费	21.26	21.26	
30309	奖励金	0.04	0.04	

附表7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8.80	0.00	8.80	0.00	8.80	0.00

附表8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8	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		209.30	209.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8001	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本级		209.30	209.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	其他运转类		8.70	8.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08Y0000000106	机构运行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本级	8.70	8.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200.60	200.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08T0000000100	融媒体平台建设	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本级	23.10	23.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08T0000000101	新闻采编及网络舆情（信息）费	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本级	177.50	177.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附表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人员类项目支出	运转类项目支出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备注：本单位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附表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人员类项目支出	运转类项目支出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备注：本单位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附表11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

单位：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元)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268000.00	268000.00	268000.00
03	行政政法科										268000.00	268000.00	268000.00
008	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										268000.00	268000.00	268000.00
00800	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本级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C23120302]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2013350]事业运行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3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00800	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本级	在职人员公用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2013350]事业运行	[30202]印刷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5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00800	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本级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C23120301]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2013350]事业运行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85000		85000.00	85000.00	85000.00
00800	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本级	机构运行经费	[C20030300]法律咨询	[2013399]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2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00800	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本级	新闻采编及网络舆情(信息)费	[A05040101]复印纸	[2013399]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30201]办公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5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00800	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本级	新闻采编及网络舆情(信息)费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2013399]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30202]印刷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50000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附表12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

单位：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	项目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20000							
03	行政政法科					20000							
008	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					20000							
0080001	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本级	是	机构运行经费	法律顾问	1	2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3399]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法律服务	法律咨询、顾问服务

附表13

洪山区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2年10月13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					
填报人	王小宇		联系电话		027-87882662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1年	2022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720.54	100.00%	632.90	81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合计	720.54	100%	632.90	810.00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438.94	60.92%	383.21	485.27
		运转类项目支出	81.01	11.24%	56.70	72.13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200.60	27.84%	193.00	252.60
合计		720.54	100%	632.90	810.00	
部门职能概述	建设主流舆论阵地，积极开展全媒体新闻宣传，承担向各级新闻媒体采访、撰写和报送新闻稿件的任务。承担区属融媒体平台的建设、运营、管理，推动媒体与公共服务领域深度融合。负责全区音视频、图片等融媒体资料的收集、留存、保管、使用。协助区委宣传部（区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做好网络舆情的日常监测，以及收集、分析、研判和应对涉及洪山区舆情信息。开展媒体融合技术的研究、推广和使用，承担融媒体宣传人才培训任务。承接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年度工作任务	围绕“疫情防控”、“大学之城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等开展系列宣传活动，在中央、省、市级以上媒体用稿 300 条。为加快建设国内一流的大学之城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完成区委、区政府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宣传报道 30 次以上。运营“洪山大学之城”微信公众号，发布工作成效新闻 600 条以上。结合疫情防控等工作，与国内主流新媒体联合开展先进典型的专题宣传。加强网络宣传，在区政府网站上发布新闻稿件 300 条、视频新闻 50 条。高质量编撰《洪山宣传》42 期。加强对负面舆情监测，妥善做好舆情处置和负面新闻的协调，降低负面影响。融媒体平台建设运营管理，“洪山大学之城”移动客户端运维。推动区属多元媒体平台整合。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机构运行经费党建普法	其他运转类	8.70	8.70	普法、党建、单位运转等	
	融媒体平台网络运营建设	特定目标类	23.10	23.10	电信专网续费设备维保	
	新闻采编及网络舆情费	特定目标类	177.50	177.50	洪山宣传专项、媒体合作等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3年）		年度目标			
	目标1：围绕“疫情防控”“大学之城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等开展系列宣传活动，在中央、省、市级以上媒体用稿量达标。运营“洪山大学之城”微信公众号，发布工作成效新闻。高质量编撰《洪山宣传》。 目标2：运用媒体融合，加强政府网站与政务微博的宣传力度。 目标3：加强对负面舆情监测，妥善做好舆情处置和负面新闻的协调，降低负面影响。 目标4：保障中心资金使用合法性和合理性；提升党建、文明创建、综治、纪检等工作水平，提高党员政治境界。增强中心法律意识。保障指挥大厅电力费用。保障中心防疫消杀物资合理配置。		目标1：围绕“疫情防控”、“大学之城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等开展系列宣传活动，在中央、省、市级以上媒体用稿 300 条。为加快建设国内一流的大学之城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完成区委、区政府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宣传报道 30 次以上。优化营商环境，运营“洪山大学之城”微信公众号，发布工作成效新闻 600 条以上。结合疫情防控等工作，与国内主流新媒体联合开展先进典型的专题宣传。加强网络宣传，高质量编撰《洪山宣传》42 期。 目标2：在区政府网站上发布新闻稿件 300 条、视频新闻 50 条。在洪山区政务微博发布信息 50 条。加强融媒体平台建设运营管理和“洪山大学之城”移动客户端运维。 目标3：加强对负面舆情监测、研判、上报工作，协助区委宣传部（区委网信办）做好舆情处置和负面新闻的协调工作，全年进行舆情走访不少于 2 次。 目标4：加强中心党建、普法相关工作的推进，聘请法律顾问，每年开展党建学习活动不少于 12 次，普法考试通过率100%；单位职工创建活动参加率 100%。			

长期目标1:	围绕“疫情防控”“大学之城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等开展系列宣传 活动，在中央、省、市级以上媒体用稿量达标。运维“洪山大学之城” 微信公众号，发布工作成效新闻。高质量编辑《洪山宣传》。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央、省市媒体用稿	≥ 300条	根据22年中央、省市媒体用稿量
		数量指标	重要会议、活动报道	≥ 30条	根据22年区委区政府重大会议、活动数量
		数量指标	微信公众号发布数量	≥ 600条	根据22年微信公众号发稿量
		数量指标	《洪山宣传》报纸	42期	根据22年《洪山宣传》发行情况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3年	全年工作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舆论氛围好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满意度指标	宣传受众满意度高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长期目标2:	围绕“疫情防控”“大学之城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等开展系列宣传 活动，在区政府网站、区政务微博进行信息发布、新闻宣传。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网站发布新闻	≥ 350条	根据22年区政府网站发稿量
		数量指标	政府微博发布新闻	≥ 50条	根据22年区政府微博发稿量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3年	全年工作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舆论氛围好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满意度指标	宣传受众满意度高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长期目标4:	加强对负面舆情监测，妥善做好舆情处置和负 面新闻的协调，降低负面影响。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舆情走访	≥ 2次	舆情处置工作要求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时效指标	监测时效性	12小时内	舆情处置工作要求 及22年工作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舆论氛围好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高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长期目标5:	保障中心资金使用合法性和合理性；提升党建、文明创建、综治、纪检等工作水平，提高党员政治境界。增强中心法律意识。保障中心防疫消杀物资合理配置。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法律顾问	1人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区普法办相关要求
		数量指标	开展支部主题党日活动	≥ 12次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党建相关工作要求
		数量指标	档案、文明、综治、纪检相关工作	2023年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相关工作要求
		数量指标	防疫消杀物资	2023年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相关工作要求
		数量指标	指挥大厅电费	2023年	根据22年指挥大厅耗电情况 23年大厅新增设备耗电预估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3年	全年工作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舆论氛围好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高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年度目标1:		围绕“疫情防控”、“大学之城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等开展系列宣传活动，在中央、省、市级以上媒体用稿 300 条。为加快建设国内一流的大学之城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完成区委、区政府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宣传报道 30 次以上。优化营商环境，运营“洪山大学之城”微信公众号，发布工作成效新闻 600 条以上。结合疫情防控等工作，与国内主流新媒体联合开展先进典型的专题宣传。加强网络宣传，在区政府网站上发布新闻稿件 300 条、视频新闻 50 条。高质量编辑《洪山宣传》42 期。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1年	2022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央、省市媒体用稿	≥ 300条	≥ 300条	≥ 300条	根据22年中央、省市媒体用稿量
		数量指标	重要会议、活动报道	≥ 30条	≥ 30条	≥ 30条	根据22年区委区政府重大会议、活动数量
		数量指标	微信公众号发布数量	≥ 600条	≥ 600条	≥ 300条	根据22年微信公众号发稿量
		数量指标	《洪山宣传》报纸	42期	42期	42期	根据22年《洪山宣传》发行情况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全年工作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舆论氛围好	≥ 80%	≥ 80%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宣传受众满意度高	≥ 80%	≥ 80%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年度目标2:		在区政府网站上发布新闻稿件 300 条、视频新闻 50 条。在洪山区政务微博发布信息 50 条。加强融媒体中心平台建设运维管理和“洪山大学之城”移动客户端运维。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1年	2022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网站发布图文新闻	≥ 300条	≥ 300条	≥ 300条	根据22年区政府网站发稿量
		数量指标	政府网站发布视频新闻	≥ 50条	≥ 50条	≥ 50条	根据22年区政府网站发稿量
		数量指标	政府微博发布新闻	≥ 50条	≥ 50条	≥ 50条	根据22年区政府微博发稿量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全年工作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舆论氛围好	≥ 80%	≥ 80%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宣传受众满意度高	≥ 80%	≥ 80%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年度目标4:		加强对负面舆情监测、研判、上报工作，协助区委宣传部（区委网信办）做好舆情处置和负面新闻的协调工作，全年进行舆情走访不少于 2 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1年	2022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舆情走访	≥ 2次	≥ 2次	≥ 2次	舆情处置工作要求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时效指标	监测时效性	12小时内	12小时内	12小时内	舆情处置工作要求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舆论氛围好	≥ 80%	≥ 80%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高	≥ 80%	≥ 80%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年度目标5:		加强中心党建、普法、综治、档案等相关工作的推进，聘请法律顾问，每年开展党建学习活动不少于 12 次，普法考试通过率 100%；单位职工创建活动参加率 100%。保障中心防疫消杀费用支出。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1 年	2022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法律顾问	1 人	1 人	1 人	舆情处置工作要求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数量指标	开展支部主题党日活动	≥ 12 次	≥ 12 次	≥ 12 次	舆情处置工作要求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数量指标	档案、文明、综治、纪检 相关工作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数量指标	防疫消杀物资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数量指标	指挥大厅电费	/	/	2023 年	22年指挥大厅耗电情况23年 新增设备耗电预估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舆论氛围好	≥ 80%	≥ 80%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高	≥ 80%	≥ 80%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附表14-1

洪山区2023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机构运行经费党建普法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杨晓婧	联系电话	027-87882662
项目申请理由	1.项目的政策依据：区政府相关文件精神、区绩效目标管理、区普法办相关文件精神和、中心主任办公会会议决议：《洪编[2019]8号文》。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融媒体中心日常工作的经费保障；加强党建纪检工作常态化管理，深入有效的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融媒体中心日常工作提供经费保障；党建工作建设，深入学习贯彻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大力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为融媒体中心工作的开展提供思想指导方针；深化“八五”普法和法制建设工作，依法全面履行职能，提升单位法治化管理水平，教育引导单位干部职工增强法治观念、养成守法习惯、善于依法维权。		
项目主要内容	1.主要投向：融媒体中心日常工作的经费保障；法律顾问费用；结合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及“主题党日”党员活动；定期召开主任办公会专题研究单位普法、综治、文明创建、纪检、档案等工作，认真组织单位干部职工进行无纸化普法学习、考试，组织开展普法及法治建设中后期督查自评和迎检工作。单位防疫消杀物资购买及指挥大厅新增设备的电费支出 2.实际效益：融媒体中心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提升了党建工作水平，提高了党员政治素养；深化普法和法制建设工作。		
项目总预算	8.70	项目当年预算	8.7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 2021年项目预算安排6万元，其中购买服务费用4万元、党建纪检费用1.5万元、普法项目费用0.5万元。 2022年项目预算安排6万元，其中，购买服务法律顾问2万元、党建纪检及行政印刷费用4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2022年以来，融媒体指挥大厅正常运行，产生的电力消耗较大，用电加剧，预留电费1万元；中心应对疫情需购置防疫、消杀物资，预估1万元；由于物价水平上涨，中心相关保障工作费用上涨。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7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7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8.7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8.70
	1.委托业务（法律顾问）		2.00
	2.指挥大厅电费预留		1.00
	3.防疫消杀物资购买		1.00
	4.档案相关工作		2.00
	5.党建活动		1.50
	6.党报党刊		1.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保障中心资金使用合法性和合理性；提升党建、文明创建、综治、纪检等工作水平，提高党员政治境界。增强中心法律意识。保障中心防疫消杀物资合理配置。						
年度绩效目标1	加强中心党建、普法、综治、档案等相关工作的推进，聘请法律顾问，每年开展党建学习活动不少于 12 次，普法考试通过率100%；单位职工创建活动参加率 100%。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法律顾问	1人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区普法办相关要求		
		数量指标	开展支部主题党日活动	≥12次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党建相关工作要求		
		数量指标	档案、文明、综治、纪检等相关工作	2023年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相关工作要求		
		数量指标	防疫消杀物资	2023年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相关工作要求		
		数量指标	指挥大厅电费	2023年	根据22年指挥大厅耗电情况23年 大厅新增设备耗电预估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3年	全年工作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舆论氛围好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高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法律顾问	1人	1人	1人	舆情处置工作要求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数量指标	开展支部主题党日活动	≥12次	≥12次	≥12次	舆情处置工作要求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数量指标	档案、文明、综治、纪检相关工作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数量指标	防疫消杀物资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数量指标	指挥大厅电费	/	/	2023年	22年指挥大厅耗电情况 23年新增设备耗电预估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舆论氛围好	≥ 80%	≥ 80%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高	≥ 80%	≥ 80%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附表14-2

洪山区2023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融媒体中心网络运营建设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
项目负责人	张宾、李谦等		联系电话	027-87882662
项目申请理由	1.项目的政策依据：洪编[2019]8号文件精神，区融媒体中心的功能。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加快融媒体中心建设，实现各渠道信息资源的“汇聚共享、统一策划、面向服务”。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遵照中央“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融合、发展”的战略方针，按照区领导关于融媒体中心建设提出的要求，积极建设新型主流媒体，扎实推进区融媒体中心业务平台（以下简称融媒体中心平台）的建设，再造新闻采编流程，实现信息的“一次采集、多种生成、多元传播与分发”，实现广播、电视记者向全媒体记者转型，实现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的融合发展，占领互联网传播阵地，提升区主流媒体的影响力。			
项目主要内容	1.区融媒体中心的建设，主要汇聚新媒体为核心，多角度、多方位传播最新、最热正面信息；以采编为载体，再进行制作流程，实现内容的快速编辑和生产；以发布中心为渠道，充分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的各自优势，应用于移动端的快速发布，进一步拓宽广播电视和新媒体的发展渠道，增强新闻资讯的时效性和互动性，提升政府宣传的引导力。			
项目总预算	23.10		项目当年预算	23.1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 2021年项目预算安排51万元，其中电信专网费用18.6万元，设备购置费用30万，办公费用2.4万元。 2022年项目预算安排51万元，其中电信专网费用18.6万元，设备购置费用30万，办公费用2.4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由于区财政关于2023年预算压减相关要求，原计划按照市委宣传部关于《中共武汉市委宣传部《关于印发武汉市区级融媒体中心建设相关文件的通知》（内部）》文件要求开展的区级融媒体中心验收工作无法进行。按照区保密局相关工作开展的信息设备国产化工作无法开展。因此整体费用减少较多。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3.1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1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3.1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3.10
	1.电信专网费用			18.60
	2.区融媒体中心指挥大厅维保服务			2.00
	3.专业设备维护、保养、升级			2.5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区融媒体指挥大厅正常运行						
年度绩效目标1	保障区级融媒体中心正常运行，保障中心电信专网正常运行。						
长期绩效目标表1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融媒体指挥大厅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根据市委宣传部相关文件要求		
		数量指标	电信专网	1条	中心业务工作需要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3年	全年工作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舆论氛围好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宣传受众满意度高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表1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融媒体指挥大厅正常运行	/	/	正常运行	根据市委宣传部相关文件要求
		数量指标	中心电信专网	1条	1条	1条	中心业务工作需要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	/	2023年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舆论氛围好	/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宣传受众满意度高	/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附表14-3

洪山区2023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新闻采编及网络舆情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
项目负责人	张宾、李谦等	联系电话	027-87882662
项目申请理由	1.项目的政策依据：洪编[2019]8号文件。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本项目的的主要工作是开展《洪山宣传》编撰；运维“洪山大学之城”微信公众号、“洪山大学之城”移动客户端；新闻宣传策划；融媒体业务发展；舆情监控。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重点工作开展宣传报道，深化洪山形象、宣传播洪山正能量，为推进我区国内一流的大学之城和武汉创新驱动核心动力区建设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		
项目主要内容	《洪山宣传》编撰；运维“洪山大学之城”微信公众号、“洪山大学之城”移动客户端；新闻宣传策划；融媒体业务发展；舆情监控。实际效益：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重点工程开展新闻舆论引导，为将洪山建设成为国内一流的“大学之城”和武汉创新驱动核心动力区营造了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		
项目总预算	177.50	项目当年预算	177.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 2021年项目预算安排142万元。 2022年项目预算安排201.6万元。其中，学习强国专项经费30万元、武汉电视台合作项目20万元（电视问政）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由于区财政关于2023年预算压减相关要求，除保障长江日报学习强国合作宣传费用（关系到市委宣传部对区级学习强国上稿率考核）、武汉电视台合作宣传费用（关系到电视问政信息互通）外，与其他各级媒体的合作宣传费用进行了压减。本年度未安排专业摄影摄像设备采购及专业软件升级服务。因此整体费用减少较多。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77.5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7.5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77.5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附表14-3

洪山区2023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新闻采编及网络舆情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
项目负责人	张宾、李谦等		联系电话	027-87882662
项目申请理由	1.项目的政策依据：洪编[2019]8号文件。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本项目的的主要工作是开展《洪山宣传》编撰；运维“洪山大学之城”微信公众号、“洪山大学之城”移动客户端；新闻宣传策划；融媒体业务发展；舆情监控。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重点工作开展宣传报道，深化洪山形象、宣传播洪山正能量，为推进我区国内一流的大学之城和武汉创新驱动核心动力区建设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			
项目主要内容	《洪山宣传》编撰；运维“洪山大学之城”微信公众号、“洪山大学之城”移动客户端；新闻宣传策划；融媒体业务发展；舆情监控。实际效益：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重点工程开展新闻舆论引导，为将洪山建设成为国内一流的“大学之城”和武汉创新驱动核心动力区营造了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			
项目总预算	177.50		项目当年预算	177.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 2021年项目预算安排142万元。 2022年项目预算安排201.6万元。其中，学习强国专项经费30万元、武汉电视台合作项目20万元（电视问政）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由于区财政关于2023年预算压减相关要求，除保障长江日报学习强国合作宣传费用（关系到市委宣传部对区级学习强国上稿率考核）、武汉电视台合作宣传费用（关系到电视问政信息互通）外，与其他各级媒体的合作宣传费用进行了压减。本年度未安排专业摄影摄像设备采购及专业软件升级服务。因此整体费用减少较多。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77.5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7.5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77.5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77.50
	1.聘用人员工资（预估）			73.60
	2.聘用人员饭卡充值			3.30
	3.中心保洁费用			3.60
	4.聘用人员体检			1.00
	5.武汉电视台合作宣传（电视问政）			20.00
	6.长江网学习强国合作宣传			30.00
	7.各级媒体宣传合作经费			10.00
	9.《洪山宣传》印刷投递，预估共42期			10.00
	10.合订本、媒体聚焦、宣传专刊（两会专刊等）			10.00
	11.《洪山宣传》投递费			1.00
	12.科室运行经费（媒体事务科、技术保障科、网络信息科）			10.00
	13.不可预见经费			5.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围绕“疫情防控”“大学之城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等开展系列宣传 活动，在中央、省、市级以上媒体用稿量达标。运维“洪山大学之城” 微信公众号，发布工作成效新闻。高质量编辑《洪山宣传》。				
长期绩效目标2	围绕“疫情防控”“大学之城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等开展系列宣传 活动，在区政府网站、区政务微博进 行信息发布、新闻宣传。				
长期绩效目标3	加强对负面舆情监测，妥善做好舆情处置和负面新闻的协调，降低负面影响。				
年度绩效目标1	围绕“疫情防控”、“大学之城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等开展系列宣传活动，在中央、省、市级以上媒体用稿 300 条。为加快建设国内一流的大学之城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完成区委、区政府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宣传报道 30 次以上。优化营商环境，运营“洪山大学之城”微信公众号，发布工作成效新闻 600 条以上。结合疫情防控等工作，与国内主流新媒体联合开展先进典型的专题宣传。加强网络宣传，在区政府网站上发布新闻稿件 300 条、视频新闻 50 条。高质量编辑《洪山宣传》42 期。				
年度绩效目标2	在区政府网站上发布新闻稿件 300 条、视频新闻 50 条。在洪山区政务微博发布信息 50 条。加强融媒体平台建设运维管理和“洪山大学 之城”移动客户端运维。				
年度绩效目标3	加强对负面舆情监测、研判、上报工作，协助区委宣传部（区委网信办）做好舆情处置和负面新闻的协调工作，全年进行舆情走访不少于 2 次。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央、省市媒体用稿	≥ 300条	根据22年中央、省市媒体用稿量
		数量指标	重要会议、活动报道	≥ 30条	根据22年区委区政府重大会议、活动数量
		数量指标	微信公众号发布数量	≥ 600条	根据22年微信公众号发稿量
		数量指标	《洪山宣传》报纸	42期	根据22年《洪山宣传》发行情况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3年	全年工作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舆论氛围好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宣传受众满意度高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网站发布新闻	≥ 350条	根据22年区政府网站发稿量
		数量指标	政府微博发布新闻	≥ 50条	根据22年区政府微博发稿量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3年	全年工作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舆论氛围好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满意度指标	开展舆情走访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长期绩效目标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时效性	≥ 2次	舆情处置工作要求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时效指标	舆论氛围好	12小时内	舆情处置工作要求 及22年工作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高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满意度指标	舆论氛围好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表1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央、省市媒体用稿	≥ 300条	≥ 300条	≥ 300条	根据22年中央、省市媒体用稿量
		数量指标	重要会议、活动报道	≥ 30条	≥ 30条	≥ 30条	根据22年区委区政府重大会议、活动数量
		数量指标	微信公众号发布数量	≥ 600条	≥ 600条	≥ 300条	根据22年微信公众号发稿量
		数量指标	《洪山宣传》报纸	42期	42期	42期	根据22年《洪山宣传》发行情况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全年工作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舆论氛围好	≥ 80%	≥ 80%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宣传受众满意度高	≥ 80%	≥ 80%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表2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网站发布文图新闻	≥ 300条	≥ 300条	≥ 300条	根据22年区政府网站发稿量
		数量指标	政府网站发布视频新闻	≥ 50条	≥ 50条	≥ 50条	根据22年区政府网站发稿量
		数量指标	政府微博发布新闻	≥ 50条	≥ 50条	≥ 50条	根据22年区政府微博发稿量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全年工作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舆论氛围好	≥ 80%	≥ 80%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宣传受众满意度高	≥ 80%	≥ 80%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表3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舆情走访	≥ 2次	≥ 2次	≥ 2次	舆情处置工作要求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时效指标	监测时效性	12小时内	12小时内	12小时内	舆情处置工作要求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舆论氛围好	≥ 80%	≥ 80%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高	≥ 80%	≥ 80%	≥ 80%	根据22年工作情况

第三部分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20.54 万元，支出 720.54 万元，预算收支平衡。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720.54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720.54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89.46 万元，下降 11.04%；上年结转 0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主要安排情况如下：基本支出 511.24 万元，项目支出 209.30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11.24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40.16 万元，下降 7.28%，主要原因：薪酬体系调整，工资福利支出减少。其中：

1. 人员经费 438.94 万元，包括：

(1) 工资福利支出 417.6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养老保险和年金、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等的缴纳和发放。

(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29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的五大奖、医疗费报销以及医疗补助等。

2. 公用经费 72.30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主要用于在职人员饭卡充值、福利费、培训费、邮电费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一) “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三公”经费包括一级单位 1 家。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8.8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无变化。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8.8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无变化。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8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无变化。

3. 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无变化。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融媒体中心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全年预算安排收入 720.54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89.46 万元，下降 11.04%；支出 720.54 万元。全年预算收支平衡。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预算收入 720.5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20.5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720.54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438.94 万元，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72.30 万元，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8.70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200.6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结转下年 0 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2.3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8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5.0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0.36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工资福利支出 417.6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81.6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29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26.80 万元。包括：货物类 0.50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26.3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

用车 0 辆。（除车辆外的国有资产情况待决算后另行公开）

（三）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3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209.30 万元。

第四部分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

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 费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

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